

湖州市科学技术协会 湖州市科学技术局文件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湖科协〔2022〕14号

关于开展2022年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 和优秀成果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区县科协及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激发创新活力、繁荣学术交流，加强学科学术建设，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奋力建设绿色低碳共富社会主义现代化新湖州，湖州市科学技术协会、湖州市科学技术局、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开展2022年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认定。

请各单位按照《2022年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认定办法》的具体要求进行申报，认真开展宣传发动和组织推荐工作，及时报送申报材料。

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认定工作领导小组

办公室（以下简称办公室）设在湖州市科学技术协会学会部，负责论文和成果申报材料的收集、资格审查及相关事务的处理。请各单位于2022年6月13至17日期间，将《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申报表》及支撑材料（附件2）、《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申报汇总表》（附件4）纸质材料各一份报送办公室（市科协学会部），相应电子稿发送至指定邮箱kx2398693@126.com，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唐健翔

联系电话：15857257118，2398693

联系地址：湖州市仁皇山路999号市科技馆3号门106室
（市科协学会部）

电子邮箱：kx2398693@126.com

附件1：2022年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认定办法

附件2：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申报表

附件3：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推荐分配数额

附件4：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申报汇总表



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5月5日

2022 年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 认定办法

为提高学术水平，促进学科发展，推动科技创新和科学知识共享，更好地激励广大科技工作者服务于创新型城市建设、投身科学研究探索和科学社会传播，湖州市科学技术协会、湖州市科学技术局、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同制定 2022 年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认定办法。

一、认定范围

1. 认定范围为自然科学领域的知识创新科技成果（基础理论、科学研究、应用技术等方面的学术论文、学术著作等）及科技应用成果等。

2. 认定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国内外学术刊物上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正式出版的著作和文稿等；在本市科学技术普及活动中具有重大影响，且对社会和民众受益面广泛的科普著作等。对本市科技进步、经济建设、社会进步具有建设性的并被市级以上政府部门采纳的研究报告及应用成果，亦可参加认定。

3. 申报者的学术论文和成果完成人或主要完成人之一应是本市范围内工作的科技人员；非本市范围内工作的科技人员所拥有的学术论文和应用成果，如与湖州市科技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相关的，推荐单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后，也可参评。

二、申报推荐

4. 凡符合申报条件的学术论文和成果，由第一作者（或完成

人)向所在的市科协所属学会(协会、研究会)、区县科协及有关单位提出申请,按要求填写《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申报表》,并附书面材料。

5. 凡在知识产权、署名权等方面存在争议,在争议未解决前不得申报和推荐。涉及违背有关保密规定、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学术成果不得申报和推荐。没有直接参加研究撰写论文、著作或研究报告而只进行一般组织协调工作的单位领导,不得申报和推荐。

6. 同一个学术论文和成果不得同时向两个或两个以上推荐单位申报。一旦发现重复申报或推荐的,取消该论文和成果参评资格。对同一作者(或完成人)、同一研究领域的多篇论文,一般只可获一项奖。

7. 各推荐单位应对每项学术论文和成果进行认真评审,企业工程技术人员和基层科技人员的学术论文和成果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推荐参评。

三、评审标准

8. 根据学术论文和成果的科学性、创新性、应用性和影响力,对学术论文和成果分 A、B、C 三等进行认定。

对认定为 A 等的一般要求为:理论研究有重大突破,成果处于领先水平,对本学科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得到国内外学术界公认,其成果被国内外权威检索系统和同行广泛引用;或应用其学术成果开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成果或者重大技术发明,并产生明显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9. 对运用科学方法、科学工具、科技成果等服务应用于本市产业发展、社会发展水平提升、科学决策研究的成果等级认定,不受限于所载刊物的国别、级别和技术水平等。

10. 每次认定数实行总量控制，总数为 45 项。A 等不超过 10 项，B 等不超过 15 项。

四、评审机构

11. 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认定工作领导小组是本次认定工作的领导机构，成员由湖州市科学技术协会、湖州市科学技术局、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有关人员组成。其主要职责是：制定和修改认定办法；核准评审结果；研究和决定认定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12. 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认定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湖州市科学技术协会，负责论文和成果申报材料的收集、资格审查及相关事务的处理。

五、认定过程

13. 符合本《办法》参评条件的学术论文和成果，应当按本《办法》规定的申报、推荐程序提交相关材料。对经资格审查不符合规定的推荐申报材料，将不提交认定。

14. 通过资格审查的推荐材料，由办公室提交各学科专家评审组进行综合评价，办公室对专家的评价意见进行整理，产生 A、B、C 等次的初评结果。

15. 领导小组对办公室整理的初评结果进行评议和认定，产生的认定结果报发文单位审核后公示。

16. 在公示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对认定结果有异议的，由办公室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核查，报领导小组裁定。评审实行回避制度，参评作者不得参与评价和推荐工作。

17. 公示结束无异议，由湖州市科学技术协会、湖州市科学技术局、湖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同发文公布，并对 A、B、C 等次论文和成果的完成人适当给予经费补助。

附件 2

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申报表

推荐单位 (盖章):

论文或成果名称						
申报类别	论文 ☐ 著作 ☐ 报告 ☐ 成果 ☐					
所属学科	理科 ☐ 工科 ☐ 农科 ☐ 医科 ☐ 交叉学科 ☐					
作者信息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工作单位	手机号
第一作者 (完成人) 姓名						
其余作者 (完成人) 姓名 (限 3 位)						
论文摘要 (300 字以内)						
论文刊物名称、 时间 (著作出版社、 时间)				卷期号、页号 (著作刊号)		
检索收录 情况	SCI ☐ EI ☐ ISTP ☐					
刊物影响 因子				被引用 次数		

成果转化项目摘要（简介）

本人承诺上述填报材料真实有效，如不属实，愿承担相应责任。

第一作者或第一完成人签名：_____

申报
单位
推荐
意见

申报单位盖章：

注：1. 申报表一律用中文填写，申报论文文种为中文（外文版的原则上译成中文）；

2. 申报表后附相关支撑材料，如论文发表刊物的封面、目录、论文所在页码的复印件（只有电子刊物的可截图）及论文原稿的 WORD 版；成果获得的相关奖项、转化证明、推广应用情况、取得的经济社会效益证明、围

绕该成果研究发表的相关论文等的复印件。支撑材料都需提交纸质和电子稿。

3. 所属专业类别分类说明:

- (1) 理科类 (包括数学、力学、物理学、天文学、地球科学、生物学等);
- (2) 工科类 (包括机械、电子、电气、信息技术、通讯、工程图学、土木工程、测绘、规划、交通、给排水、环保、冶金等);
- (3) 农科类 (包括农学、林学、畜牧、兽医科学、水产学、蚕桑、水利学、气象学、食品科学技术等);
- (4) 医科类 (包括公共卫生、疫病防控、基础医学、临床医学、预防医学与卫生学、军事医学与特种医学、药学、中医学与中药学、护理学、心理学等);
- (5) 交叉学科 (机器人学科、人工智能学科、大数据学科、智能科学学科等)。

附件 3

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推荐分配数额

单位名称	推荐总数	单位名称	推荐总数
市电子信息工程学会	5	市护理学会	10
市通信学会	5	市中西医结合学会	5
市计算机学会	5	市防痨协会	5
市电力学会	5	市预防医学会	5
市交通学会	5	市针灸学会	2
市老科技工作者协会	5	市抗癌协会	5
市自动化学会	5	市优生优育协会	5
市机电工程学会	5	市基层卫生协会	5
市机械工程学会	5	市康复医学会	5
市农业机械学会	5	市心理卫生协会	5
市机器人学会	5	市心理咨询师协会	5
市水利学会	5	市转化医学学会	5
市林学会	5	市数学学会	5
市气象学会	5	市物理学会	5
市蚕桑学会	5	市青少年科技教育协会	5
市农学会	5	市工艺美术学会	2
市兰花协会	2	市超声医学工程学会	5
市医学会	10	市经济与文化研究会	2
市中医药学会	5	市环境科学学会	5
市心理学会	5	市体育科学学会	2
市药学会	5	市计量检测学会	2

市外语协会	2	市经信局系统	5
市白蚁防治协会	2	市发展改革委系统	5
市古陶瓷学会	2	市科技局系统	5
市规划学会	5	市人力社保局系统	5
市管理创新学会	5	市建设局系统	5
市青年科技创业者协会	5	吴兴区科协	10
市表面工程协会	5	南浔区科协	10
市酒类技术研究会	5	德清县科协	10
市测绘地理信息协会	5	长兴县科协	10
市青少年创客教育协会	5	安吉县科协	10
湖州师范学院	5	南太湖新区	10
湖州学院	5	院士专家服务中心	10
湖州职业技术学院科协	5	省淡水所	5
浙江科技学院安吉校区	5	省核工业二六二大队	5
浙江工业大学莫干山校区	5	市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5
		市农业科技发展中心	5

附件 4

湖州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和优秀成果申报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_____

序号	论文或成果名称	类别	第一作者	工作单位	发表刊物	备注

